

企业报价折扣证明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海安市公安局的海安市公安局2025年辅警被装采购项目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夏执勤服（文职款），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江苏卡思迪莱服饰有限公司，从业人员287人，营业收入为39961.47万元，资产总额为40775.19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2. 长袖制式衬衣（文职款），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江苏卡思迪莱服饰有限公司，从业人员287人，营业收入为39961.47万元，资产总额为40775.19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3. 单裤（文职款），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江苏卡思迪莱服饰有限公司，从业人员287人，营业收入为39961.47万元，资产总额为40775.19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4. 春秋执勤服（文职款），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江苏卡思迪莱服饰有限公司，从业人员287人，营业收入为39961.47万元，资产总额为40775.19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5. 冬执勤服（文职款），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江苏卡思迪莱服饰有限公司，从业人员287人，营业收入为39961.47万元，资产总额为40775.19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6. 夏执勤服（勤务款），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江苏卡思迪莱服饰有限公司，从业人员287人，营业收入为39961.47万元，资产总额为40775.19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7. 长袖制式衬衣（勤务款），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江苏卡思迪莱服饰有限公司，从业人员287人，营业收入为39961.47万元，资产总额为40775.19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8. 单裤（勤务款），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江苏卡思迪莱服饰有限公司

司，从业人员287人，营业收入为39961.47万元，资产总额为40775.19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9. 夏作训服，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江苏卡思迪莱服饰有限公司，从业人员287人，营业收入为39961.47万元，资产总额为40775.19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10. 春秋执勤服/春秋作训服（勤务款），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江苏卡思迪莱服饰有限公司，从业人员287人，营业收入为39961.47万元，资产总额为40775.19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11. 冬执勤服/冬作训服（勤务款），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江苏卡思迪莱服饰有限公司，从业人员287人，营业收入为39961.47万元，资产总额为40775.19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12. 多功能服，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江苏卡思迪莱服饰有限公司，从业人员287人，营业收入为39961.47万元，资产总额为40775.19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13. 荧光黄多功能服，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江苏卡思迪莱服饰有限公司，从业人员287人，营业收入为39961.47万元，资产总额为40775.19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14. 雨衣，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江苏卡思迪莱服饰有限公司，从业人员287人，营业收入为39961.47万元，资产总额为40775.19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15. 作训鞋，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江苏卡思迪莱服饰有限公司，从业人员287人，营业收入为39961.47万元，资产总额为40775.19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16. 雨靴，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江苏卡思迪莱服饰有限公司，从业人员287人，营业收入为39961.47万元，资产总额为40775.19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17. 内腰带，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江苏卡思迪莱服饰有限公司，从业人员287人，营业收入为39961.47万元，资产总额为40775.19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18. 布面作训帽，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江苏卡思迪莱服饰有限公司，从业人员287人，营业收入为39961.47万元，资产总额为40775.19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江苏卡思迪莱服饰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3月11日

注：1. 如项目属性为“货物”，请按本表填写。

2.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3. 投标供应商须根据上述要求，详细列明货物清单中所有产品制造商的具体情况，否则不能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4. 中标供应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将随中标公告进行公示。供应商按照本办法规定提供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行业名称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中型	小型	微型
工业	从业人员 (X)	人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 (Y)	万元	$2000 \leq Y < 40000$	$300 \leq Y < 2000$	$Y < 300$

说明：大型、中型和小型企业须同时满足所列指标的下限，否则下划一档；微型企业只须满足所列指标中的一项即可。

附件 1：小型企业证明材料

注册 | 登录 | 使用须知

全国个体私营经济发展服务网 (小微企业名录)

首页 | 我要查政策 | **我要查查小微企业 (含个体工商户)** | 我要学知识 | 我去专题找服务

首页 / 我要查查小微企业(含个体工商户)

913201927305617073

江苏卡思迪莱服饰有限公司

首页 | < 上一页 | 1 | 下一页 | 尾页

版权所有：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备案号：京ICP备18022388号-2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马甸东路9号 邮政编码：100088

注册 | 登录 | 使用须知

全国个体私营经济发展服务网 (小微企业名录)

首页 | 我要查政策 | **我要查查小微企业 (含个体工商户)** | 我要学知识 | 我去专题找服务

首页 / 我要查查小微企业 / 企业详情

企业名称：江苏卡思迪莱服饰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号	913201927305617073	注册资本:	20000万人民币
登记机关	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所属门类	制造业
成立日期	2001年09月14日	行业	纺织服装制造

暂无享受扶持政策

版权所有：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备案号：京ICP备18022388号-2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马甸东路9号 邮政编码：100088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项目编号为_____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注：1、供应商如不提供此声明函，价格将不做相应扣除。

2、成交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此声明函将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接受社会监督。供应商按照本办法规定提供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我公司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供应商全称（盖章）：

日期：

监狱和戒毒企业证明材料

(格式自拟)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供应商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我公司非监狱和戒毒企业

注：1、供应商如不提供此声明函，价格将不做相应扣除。

2、成交供应商为监狱企业的，此声明函将随成交结果同时公告，

接受社会监督。供应商按照本办法规定提供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

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节能环保

说明，服装类产品不在财政部、国家发改委公布的“节能产品品目清单”范围内。

我公司取得绿色产品认证。





CERTIFICATE



中国绿色产品认证证书(附件)

证书编号: CQM22CGP1003010823

认证单元: 非直接接触皮肤纺织产品

序号	产品名称	系列/规格/型号
1	警礼服	175/96B; 175/96;175/100;175/104;170/92
2	执勤服	175/96; 175/96;175/100;175/104;170/92

本附件与证书编号为“CQM22CGP1003010823”的自愿性产品认证证书同时使用方为有效。

第 1 页 共 1 页

发证日期: 2022 年 07 月 21 日

有效期至: 2027 年 07 月 20 日



方圆标志认证集团

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增光路33号 电话: 400-176-1888

<http://www.cqm.com.cn>



CERTIFICATE



中国绿色产品认证证书

证书编号: CQM22CGP1002010822

认证委托人名称: 江苏卡思迪莱服饰有限公司
认证委托人地址: 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恒达路 11 号
生产者名称: 江苏卡思迪莱服饰有限公司
生产者地址: 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恒达路 11 号
生产企业名称: 江苏卡思迪莱服饰有限公司
生产企业地址: 江苏省南京市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恒达路 11 号
认证单元名称: 直接接触皮肤纺织产品
产品名称: 大檐帽、战训便帽、长袖衬衫
系列/型号/规格: 见附件

认证模式: 初始检查+产品抽样检验+获证后监督

依据标准/技术要求: GB/T 35611-2017

上述产品符合 CNCA-CGP-10: 2021《绿色产品认证实施规则 纺织产品》的要求。

发证日期: 2022 年 07 月 21 日

有效期至: 2027 年 07 月 20 日

证书有效性通过定期监督获得保持。

证书相关信息可通过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开服务平台 (<http://cx.cnca.cn>) 或产品客服电话 400-176-1888 查询。



方圆标志认证集团

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增光路33号 电话: 400-176-1888

<http://www.cqm.com.cn>



CERTIFICATE



中国绿色产品认证证书(附件)

证书编号: CQM22CGP1002010822

认证单元: 直接接触皮肤纺织产品

序号	产品名称	系列/规格/型号
1	大棉帽	53-65
2	战训便帽	53-65
3	长袖衬衫	175/96B;175/96;175/100;175/104;170/92

本附件与证书编号为“CQM22CGP1002010822”的自愿性产品认证证书同时使用方为有效。

第 1 页 共 1 页

发证日期: 2022 年 07 月 21 日

有效期至: 2027 年 07 月 20 日



方圆标志认证集团

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增光路33号 电话: 400-176-1888

<http://www.cqm.com.cn>

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

证书 1



中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

证书编号: CEC2019ELP00906927

委托人

江苏卡思迪莱服饰有限公司

地址: 江苏省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恒达路 11 号

生产者

江苏卡思迪莱服饰有限公司

地址: 江苏省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恒达路 11 号

生产企业

江苏卡思迪莱服饰有限公司

地址: 江苏省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恒达路 11 号

认证标准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行业标准

HJ2546-2016《环境标志产品技术要求 纺织产品》

认证单元

非直接接触皮肤的产品

产品名称、商标/品牌、型号

详见证书附件

上述产品符合中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实施规则 ECC-1100EL-E/O 的要求, 特发此证。

认证模式: 初始工厂检查+型式检验+获证后的监督

本证书的有效性依据发证机构的监督获得保持, 可通过扫描左下方二维码确认。

本证书信息可在 www.meecec.com 和 www.cnca.gov.cn 上查询。

发证日期: 二〇一九年四月十九日

有效期至: 二〇二〇年四月十七日

换证日期: 二〇二〇年二月十五日

授权机构: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

签发人:



中环联合(北京)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http://www.meeccc.com>

中国·北京·朝阳区育慧南路1号A座10层 100029

中国环境标志计划遵循 ISO14024 标准建立和实施

本机构已通过全球环境标志国际合作体系 (GENICES) 评审





江苏卡思迪莱服饰有限公司
认证产品的商标、名称、型号规格表

序号	产品名称	规格型号	商标/品牌
1	税务男春秋装	面料:羊毛 50%/聚酯纤维 32.5%/锦纶 15%/氨纶 2%/导电纤维 0.5%; 里料: 聚酯纤维 100%	第 1940164 号
2	警服 春秋执勤服	面料: 羊毛 70%/聚酯纤维 30%; 里料: 聚酯纤维 100%	第 1940164 号
3	警服 春秋执勤服	面料: 羊毛 70%/聚酯纤维 26%(含导电纤维)/氨纶 4%; 里料: 聚酯纤维 100%	第 1940164 号
4	税务女春秋装	面料:羊毛 50%/聚酯纤维 32.5%/锦纶 15%/氨纶 2%/导电纤维 0.5%; 里料: 聚酯纤维 100%	第 1940164 号
5	税务男冬服	面料:羊毛 60%/聚酯纤维 22.5%/锦纶 15%/氨纶 2%/导电纤维 0.5%; 里料: 聚酯纤维 100%	第 1940164 号
6	警服 冬执勤服	面料: 羊毛 70%/聚酯纤维 30%; 里料: 聚酯纤维 100%; 填充物: 聚酯纤维 100%	第 1940164 号
7	税务女冬服	面料:羊毛 60%/聚酯纤维 22.5%/锦纶 15%/氨纶 2%/导电纤维 0.5%; 里料: 聚酯纤维 100%	第 1940164 号
8	警服 冬执勤服	面料: 羊毛 70%/聚酯纤维 26%(含导电纤维)/氨纶 4%; 里料: 聚酯纤维 100%; 填充物: 聚酯纤维 100%	第 1940164 号
9	警服 春秋常服	面料: 羊毛 70%/聚酯纤维 30%; 里料: 聚酯纤维 100%	第 1940164 号
10	税务防寒服	面料: 聚酯纤维 100%; 里料: 聚酯纤维 100%	第 1940164 号
11	检察春秋服	面料: 羊毛 70%/改性聚酯纤维 30%; 里料: 聚酯纤维 50%/粘胶纤维 50%	第 1940164 号
12	警服 春秋常服	面料: 羊毛 70%/聚酯纤维 26%(含导电纤维)/氨纶 4%; 里料: 聚酯纤维 100%	第 1940164 号
13	法院审判 春秋装	面料: 羊毛 70%/改性聚酯纤维 30%; 里料: 聚酯纤维 60%/粘胶纤维 40%	第 1940164 号
14	检察冬服	面料: 羊毛 70%/改性聚酯纤维 30%; 里料: 聚酯纤维 50%/粘胶纤维 50%	第 1940164 号
15	男大衣	面料: 羊毛 60%/聚酯纤维 30% (含导电纤维)	第 1940164 号

此证书附件与编号为 CEC2016ELP00906927 的中国环境标志认证产品证书同时使用方为有效

签发人: 刘尊文



中环联合(北京)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http://www.meeccc.com

中国·北京·朝阳区育慧南路1号A座10层 100029

中国环境标志计划遵循 ISO14024标准建立和实施

本机构已通过全球环境标志国际合作体系(GENICES)评审





江苏卡思迪莱服饰有限公司
认证产品的商标、名称、型号规格表

		维)/羊绒10%;里料:锦纶100%	
16	税务 春秋装	面料:羊毛70%/聚酯纤维19.5%/弹性聚酯纤维10%/导电纤维0.5%;里料:聚酯纤维100%	第1940164号
17	警服 冬常服	面料:羊毛70%/聚酯纤维30%;里料:聚酯纤维100%;填充物:聚酯纤维100%	第1940164号
18	女大衣	面料:羊毛60%/聚酯纤维30%(含导电纤维)/羊绒10%;里料:锦纶100%	第1940164号
19	男大衣	面料:羊毛69%/羊绒30%/聚酯纤维1%(导电纤维);里料:铜氨纤维100%	第1940164号
20	警服 冬常服	面料:羊毛70%/聚酯纤维26%(含导电丝)/氨纶4%;里料:聚酯纤维100%;填充物:聚酯纤维100%	第1940164号
21	女大衣	面料:羊毛69%/羊绒30%/聚酯纤维1%(导电纤维);里料:铜氨纤维100%	第1940164号
22	法院审判 冬装	面料:羊毛70%/改性聚酯纤维30%;里料:聚酯纤维60%/粘胶纤维40%	第1940164号
23	男春秋服	面料:羊毛64%/羊绒20%/聚酯纤维11%(含导电纤维)/桑蚕丝5%;里料:铜氨纤维100%	第1940164号
24	警服 单裤	面料:羊毛70%/聚酯纤维30%	第1940164号
25	警服 单裤	面料:羊毛50%/聚酯纤维50%(含导电纤维)	第1940164号
26	女春秋服	面料:羊毛64%/羊绒20%/聚酯纤维11%(含导电纤维)/桑蚕丝5%;里料:铜氨纤维100%	第1940164号
27	冬裤	面料:羊毛100%;里料:聚酯纤维90%/氨纶10%	第1940164号
28	法院审判 夏裤	面料:羊毛50%/改性聚酯纤维27%/聚酯纤维23%	第1940164号
29	警服 裙	面料:羊毛70%/聚酯纤维30%;里料:聚酯纤维100%	第1940164号
30	警服 裙	面料:羊毛50%/聚酯纤维50%(含导电纤维);里料:聚酯纤维100%	第1940164号

此证书附件与编号为 CEC2019ELP00906927 的中国环境标志认证产品证书同时使用方为有效

签发人:



中环联合(北京)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http://www.meecec.com

中国·北京·朝阳区育慧南路1号A座10层 100029

中国环境标志计划遵循ISO14024标准建立和实施

本机构已通过全球环境标志国际合作体系(GENICES)评审





江苏卡思迪莱服饰有限公司
认证产品的商标、名称、型号规格表

31	警服 雨衣	面料: 聚酯纤维 100%; 里料: 聚酯纤维 100%	第 1940164 号
32	警服 雨衣	面料: 70% 聚酯纤维/30% PU 聚氨酯涂层; 里料: 聚酯纤维 100%	第 1940164 号
33	警服 多功能服	面料: 聚酯纤维 100%; 里料: 聚酯纤维 100%; 填充物: 聚酯纤维 100%	第 1940164 号
34	警服 多功能服	面料: 85% 聚酯纤维/15% PU 聚氨酯涂层; 里料: 聚酯纤维 100%; 填充物: 聚酯纤维 100%	第 1940164 号
35	警服 夏训练服	面料: 聚酯纤维 65%/棉 35%	第 1940164 号
36	警服 冬训练服	面料: 聚酯纤维 65%/棉 35%	第 1940164 号
37	警服 男礼服	面料: 羊毛 60%/山羊绒 10%/聚酯纤维 20%/弹性聚酯纤维 10% (含导电纤维); 里料: 聚酯纤维 55%/粘胶纤维 45%	第 1940164 号
38	警服 女礼服	面料: 羊毛 60%/山羊绒 10%/聚酯纤维 20%/弹性聚酯纤维 10% (含导电纤维); 里料: 聚酯纤维 55%/粘胶纤维 45%	第 1940164 号
39	西服	面料: 羊毛 70%/聚酯纤维 29.5%/导电丝 0.5%; 里料: 聚酯纤维 100%	第 1940164 号

此证书附件与编号为 CEC2019ELP00906927 的中国环境标志认证产品证书同时使用方为有效

签发人:



中环联合(北京)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http://www.meccec.com>

中国·北京·朝阳区育慧南路1号A座10层 100029

中国环境标志计划遵循ISO14024标准建立和实施

本机构已通过全球环境标志国际合作体系(GENICES)评审



证书 2



中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

证书编号: CEC2020ELP00911688

委托人

江苏卡思迪莱服饰有限公司

地址: 江苏省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恒达路 11 号

生产者

江苏卡思迪莱服饰有限公司

地址: 江苏省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恒达路 11 号

生产企业

江苏卡思迪莱服饰有限公司

地址: 江苏省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恒达路 11 号

认证标准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行业标准
HJ2546-2016《环境标志产品技术要求 纺织产品》

认证单元

直接接触皮肤的产品

产品名称、商标/品牌、型号

详见证书附件

上述产品符合中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实施规则 ECC-1100EL-A/0 的要求, 特发此证。

认证模式: 初始工厂检查+型式检验+获证后的监督

本证书的有效性依据发证机构的监督获得保持, 可通过扫描左下方二维码确认。

本证书信息可在 www.meecec.com 和 www.cnca.gov.cn 上查询。

发证日期: 二〇二〇年五月二十二日

有效期至: 二〇二〇年五月二十二日

授权机构: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

签发人: 刘尊文



中环联合(北京)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http://www.meecec.com>

中国·北京·朝阳区育慧南路1号A座10层 100029

中国环境标志计划遵循 ISO14024 标准建立和实施

本机构已通过全球环境标志国际合作体系 (GENICES) 评审





江苏卡思迪莱服饰有限公司

认证产品的商标、名称、型号规格表

序号	产品名称	规格型号	商标/品牌
1	警帽大檐帽	面料：羊毛 7%/聚酯纤维 30%	第 1940164 号
2	税务服装 男夏裤	面料：涤锦复合长丝 47%/丝光羊毛 30%/聚酯纤维 22.5%/导电纤维 0.5%	第 1940164 号
3	警帽大檐帽	面料：羊毛 70%/聚酯纤维 26%(含导电丝)/氨纶 4%	第 1940164 号
4	税务服装 女夏裤	面料：涤锦复合长丝 47%/丝光羊毛 30%/聚酯纤维 22.5%/导电纤维 0.5%	第 1940164 号
5	税务服装 女裙	面料：涤锦复合长丝 47%/丝光羊毛 30%/聚酯纤维 22.5%/导电纤维 0.5%	第 1940164 号
6	衬衫	面料：棉 49%/聚酯纤维 40%/莱赛尔 11%	第 1940164 号
7	税务服装 男长袖外穿衬衫	面料：防透聚酯纤维 32%/弹性防透聚酯纤维 30%/棉 22%/聚酯纤维 15.5%/导电纤维 0.5%	第 1940164 号
8	警帽女布帽	面料：羊毛 70%/聚酯纤维 30%	第 1940164 号
9	税务服装 女长袖外穿衬衫	面料：防透聚酯纤维 32%/弹性防透聚酯纤维 30%/棉 22%/聚酯纤维 15.5%/导电纤维 0.5%	第 1940164 号
10	警帽女布帽	面料：羊毛 70%/聚酯纤维 26%(含导电丝)/氨纶 4%	第 1940164 号
11	税务服装 男长袖内穿衬衫	面料：聚酯纤维 40%/棉 36%/聚酯复合弹性长丝 16%/莱赛尔 8%	第 1940164 号
12	衬衫	面料：棉 80%/聚酯纤维 20%	第 1940164 号
13	税务服装 女长袖内穿衬衫	面料：聚酯纤维 40%/棉 36%/聚酯复合弹性长丝 16%/莱赛尔 8%	第 1940164 号
14	警帽礼仪大檐帽	面料：羊毛 70%/聚酯纤维 30%	第 1940164 号
15	税务服装 男短袖夹克	面料：防透聚酯纤维 32%/弹性防透聚酯纤维 30%/棉 22%/聚酯纤维 15.5%/导电纤维 0.5%	第 1940164 号
16	警服夏执勤短袖衬衣	面料：棉 49%/聚酯纤维 40%/莱赛尔 11%	第 1940164 号
17	税务服装 女短袖夹克	面料：防透聚酯纤维 32%/弹性防透聚酯纤维 30%/棉 22%/聚酯纤维 15.5%/导电纤维 0.5%	第 1940164 号
18	警服夏执勤短袖衬衣	面料：聚酯纤维 70%/棉 20%/麻 10% (含导电纤维)	第 1940164 号
19	警帽礼仪大檐帽	面料：羊毛 70%/聚酯纤维 26%(含导电丝)/氨纶 4%	第 1940164 号
20	审判服 夏装	面料：羊毛 50%/改性聚酯纤维 27%/聚酯纤维 23%	第 1940164 号

此证书附件与编号为 CEC2020ELP00911688 的中国环境标志认证产品证书同时使用方为有效

签发人：



中环联合（北京）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http://www.meecec.com

中国·北京·朝阳区育慧南路1号A座10层 100029

中国环境标志计划遵循 ISO14024标准建立和实施

本机构已通过全球环境标志国际合作体系（GENICES）评审





江苏卡思迪莱服饰有限公司

认证产品的商标、名称、型号规格表

21	警服夏执勤短袖衬衣	面料：聚酯纤维 80%/棉 20%（含导电纤维）	第 1940164 号
22	审判服 女裙	面料：羊毛 50%/改性聚酯纤维 27%/聚酯纤维 23%	第 1940164 号
23	警帽礼仪卷檐帽	面料：羊毛 70%/聚酯纤维 30%	第 1940164 号
24	检察长袖衬衣	面料：棉 60%/聚酯纤维 40%	第 1940164 号
25	检察短袖衬衣	面料：棉 80%/聚酯纤维 20%	第 1940164 号
26	警帽礼仪卷檐帽	面料：羊毛 70%/聚酯纤维 26%（含导电丝）/氨纶 4%	第 1940164 号
27	税务短袖茄克	面料：棉 49%/聚酯纤维 40%/莱赛尔 11%	第 1940164 号
28	检察夏裤	面料：羊毛 50%/改性聚酯纤维 27.5%/聚酯纤维 22.5%	第 1940164 号
29	税务短袖茄克	面料：聚酯纤维 40%/棉 35%/亚麻 15%/莱赛尔 10%	第 1940164 号
30	检察夏裙	面料：羊毛 50%/改性聚酯纤维 27.5%/聚酯纤维 22.5%	第 1940164 号
31	检察短袖夏服	面料：棉 49%/聚酯纤维 40%/莱赛尔 11%	第 1940164 号
32	警帽礼服大檐帽	面料：羊毛 60%/羊绒 10%/聚酯纤维 19%/改性聚酯纤维 10%/导电纤维 1%	第 1940164 号
33	检察短袖夏服	面料：棉 80%/聚酯纤维 20%	第 1940164 号
34	警帽礼服卷檐帽	面料：羊毛 60%/羊绒 10%/聚酯纤维 19%/改性聚酯纤维 10%/导电纤维 1%	第 1940164 号
35	警服衬衣	面料：棉 49%/聚酯纤维 40%/莱赛尔 11%	第 1940164 号
36	警服衬衣	面料：聚酯纤维 48%/棉 40%/莱赛尔 12%	第 1940164 号
37	警服衬衣	面料：聚酯纤维 50%/棉 50%	第 1940164 号
38	警服长袖制式衬衣	面料：棉 49%/聚酯纤维 40%/莱赛尔 11%	第 1940164 号
39	警服长袖制式衬衣	面料：聚酯纤维 70%/棉 20%/麻 10%（含导电纤维）	第 1940164 号
40	警服长袖制式衬衣	面料：聚酯纤维 80%/棉 20%（含导电纤维）	第 1940164 号
41	警礼服白衬衣	面料：聚酯纤维 48%/棉 40%/莱赛尔 12%	第 1940164 号

此证书附件与编号为 CEC2020ELP00911688 的中国环境标志认证产品证书同时使用方为有效

签发人：



中环联合（北京）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http://www.meecec.com>

中国·北京·朝阳区育慧南路1号A座10层 100029

中国环境标志计划遵循 ISO14024标准建立和实施

本机构已通过全球环境标志国际合作体系（GENICES）评审



附 1：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

财政部唯一指定政府采购信息网络发布媒体 国家级政府采购专业网站 服务热线：400-810-1996

 **中国政府采购网**
中国政府购买服务信息平台
www.ccgp.gov.cn

首页 政采法规 购买服务 监督检查 信息公告 国际专栏 PPP频道

当前位置：首页 > 政采法规 > 其他部委文件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

2019年04月03日 16:54 来源：中国政府采购网 【打印】  扫码访问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

2019年第16号

根据《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和《市场监管总局办公厅关于扩大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范围的通知》(市监认证函〔2019〕513号)要求，经商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已组织完成扩大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范围试点优选工作，现将《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认证机构名录》《参与实施政府采购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予以公布。

自本公告发布后，新增认证机构应尽快完成政府采购认证信息系统对接，对接完成后方可开展相关认证工作。

市场监管总局
2019年4月3日

(此件公开发布)

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认证机构名录

序号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认证机构名录
	产品代码	产品名称	产品代码	产品名称	

采购头条

- 全国财政国库工作会议在北京召开
- 财政部 生态环境部 工业和信息化部关...
- 财政部办公厅 住房城乡建设部办公厅 ...
- 2022年中国财政政策执行情况报告
- 2023“国家账本”出炉：支出增长5.6%...

政采动态

- 财政部政府采购投诉举报受理窗口地址...
- 关于《绿色数据中心政府采购需求标准 ...
- 关于《财政部关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
- 财政部有关负责人就制定《政府采购框...
- 北京市财政局联合中国人民银行营业管...

购买服务

- 广饶县财政局积极推进政府购买服务全...
- 黑龙江省实施7100个政府购买服务项目
- 助力打造西湖“幸福荟” 创新基层社会...
- 以政府购买服务推动政府治理能力现代化
- 科学谋划 精准施策 推进政府购买服务...



主办单位：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国库司

网站标识码：bm14000002 | 京ICP备19054529号-1 | 京公网安备11010602060068号

© 1999-2023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版权所有 | 联系我们 | 意见反馈

2	A020106	输入输出设备	A02010601	打印设备	北京赛西认证有限责任公司
			A02010604	显示设备	中国网络安全审查技术与认证中心
			A02010609	图形图像输入设备	广州赛宝认证中心服务有限公司
3	A020202	投影仪			
4	A020204	多功能一体机			
5	A020519	泵	A02051901	离心泵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电能（北京）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方圆标志认证集团有限公司
6	A020523	制冷空调设备	A02052301	制冷压缩机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A02052305	空调机组	威凯认证检测有限公司
			A02052309	专用制冷、空调设备	合肥通用机械产品认证有限公司
			A02052399	其他制冷空调设备	北京中冷通质量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7	A020601	电机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威凯认证检测有限公司 电能（北京）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中国船级社质量认证公司
8	A020602	变压器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电能（北京）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方圆标志认证集团有限公司
9	A020609	镇流器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深圳市计量质量检测研究院 中标合信（北京）认证有限公司

10	A020618	生活用电器	A0206180101	电冰箱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威凯认证检测有限公司 中家院(北京)检测认证有限公司
			A0206180203	空调机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威凯认证检测有限公司 中家院(北京)检测认证有限公司 合肥通用机械产品认证有限公司
			A0206180301	洗衣机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威凯认证检测有限公司 中家院(北京)检测认证有限公司
			A02061808	热水器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威凯认证检测有限公司 中家院(北京)检测认证有限公司 合肥通用机械产品认证有限公司(范围仅限于“热泵热水器”)
11	A020619	照明设备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深圳市计量质量检测研究院 中标合信(北京)认证有限公司
12	A020910	电视设备	A02091001	普通电视设备(电视机)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北京泰瑞特认证有限责任公司
13	A020911	视频设备	A02091107	视频监控设备	广州鑫宝认证中心服务有限公司
14	A031210	饮食炊事机械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北京鉴衡认证中心 中国市政工程华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15	A060805	便器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北京新华节水产品认证有限公司 方圆标志认证集团有限公司
16	A060806	水嘴			
17	A060807	便器冲洗阀			
18	A060810	淋浴器			

参与实施政府采购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

序号	目录	认证机构名录
1	环境标志产品	中环联合（北京）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中标合信（北京）认证有限公司 中环协（北京）认证中心 天津华诚认证有限公司

相关文章

附 2：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

财政部唯一指定政府采购信息网络发布媒体 国家级政府采购专业网站 服务热线：400-810-1996

 **中国政府采购网**
中国政府购买服务信息平台
www.ccgp.gov.cn

首页 政策法规 购买服务 监督检查 信息公告 国际专栏 PPP频道

当前位置：首页 > 政策法规 > 财政部规范性文件

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

2019年03月30日 10:30 来源：中国政府采购网 【打印】

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

财库〔2019〕18号

有关中央预算单位，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财政厅（局）、生态环境厅（局），新疆生产建设兵团财政局、环境保护局：

根据《财政部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 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我们研究制定了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附件：[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

财政部 生态环境部
2019年3月29日

主办单位：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国库司
网站标识码：bm14000002 | 京ICP备19054529号-1 | 京公网安备11010602060068号
© 1999-2023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版权所有 | 联系我们 | 意见反馈

附件

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

品目序号	名称		依据的标准	
1	A020101 计算机设备	A02010103 服务器	HJ2507 网络服务器	
		A02010104 台式计算机	HJ2536 微型计算机、显示器	
		A02010105 便携式计算机	HJ2536 微型计算机、显示器	
		A02010107 平板式微型计算机	HJ2536 微型计算机、显示器	
		A02010108 网络计算机	HJ2536 微型计算机、显示器	
		A02010109 计算机工作站	HJ2536 微型计算机、显示器	
		A02010199 其他计算机设备	HJ2536 微型计算机、显示器	
2	A020106 输入输出设备	A02010601 打印设备	A0201060101 喷墨打印机	HJ2512 打印机、传真机及多功能一体机
			A0201060102 激光打印机	HJ2512 打印机、传真机及多功能一体机
			A0201060103 热式打印机	HJ2512 打印机、传真机及多功能一体机
			A0201060104 针式打印机	HJ2512 打印机、传真机及多功能一体机
		A02010604 显示设备	A0201060401 液晶显示器	HJ2536 微型计算机、显示器
			A0201060499 其他显示器	HJ2536 微型计算机、显示器
		A02010609 图形图像输入设备	A0201060901 扫描仪	HJ2517 扫描仪
3	A020202 投影仪		HJ2516 投影仪	
4	A020201 复印机		HJ424 数字式复印（包括多功能）设备	
5	A020204 多功能一体机		HJ424 数字式复印（包括多功能）设备	
6	A020210 文印设备	A02021001 速印机	HJ472 数字式一体化速印机	
7	A020301 载货汽车（含自卸汽车）		HJ2532 轻型汽车	
8	A020305 乘用车（轿车）	A02030501 轿车	HJ2532 轻型汽车	
		A02030599 其他乘用车（轿车）	HJ2532 轻型汽车	
9	A020306 客车	A02030601 小型客车	HJ2532 轻型汽车	
10	A020307 专用车辆	A02030799 其他专用汽车	HJ2532 轻型汽车	
11	A020523 制冷空调设备	A02052301 制冷压缩机	HJ2531 工商用制冷设备	
		A02052305 空调机组	HJ2531 工商用制冷设备	
		A02052309 专用制冷、空调设备	HJ2531 工商用制冷设备	
12	A020618 生活用电器	A02061802 空气调节电器	A0206180203 空调机	HJ2535 房间空气调节器
		A02061808 热水器		HJ/T362 太阳能集热器

13	A020619 照明设备	A02061908 室内照明灯具		HJ2518 照明光源
14	A020810 传真及数据数字通信设备	A02081001 传真通信设备		HJ2512 打印机、传真机及多功能一体机
15	A020910 电视设备	A02091001 普通电视设备（电视机）		HJ2506 彩色电视广播接收机
		A02091003 特殊功能应用电视设备		HJ2506 彩色电视广播接收机
16	A0601 床类	A060101 钢木床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A060104 木制床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A060199 其他床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17	A0602 台、桌类	A060201 钢木台、桌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A060205 木制台、桌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A060299 其他台、桌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18	A0603 椅凳类	A060301 金属骨架为主的椅凳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A060302 木骨架为主的椅凳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A060399 其他椅凳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19	A0604 沙发类	A060499 其他沙发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20	A0605 柜类	A060501 木质柜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A060503 金属质柜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A060599 其他柜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21	A0606 架类	A060601 木质架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A060602 金属质架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22	A0607 屏风类	A060701 木质屏风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A060702 金属质屏风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23	A060804 水池			HJ/T296 卫生陶瓷
24	A060805 便器			HJ/T296 卫生陶瓷
25	A060806 水嘴			HJ/T411 水嘴
26	A0609 组合家具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27	A0610 家用家具零配件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28	A0699 其他家具用具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29	A070101 棉、化纤纺织及印染原料			HJ2546 纺织产品

《江苏省财政厅关于加强政府绿色采购有关事项的通知》

我公司所生产服装不属于涂料、胶黏剂、油墨、清洗剂等挥发性有机物产品的或者在通用类货物、家具、印刷、公务车辆维修等采购项目

江苏省财政厅关于加强政府绿色采购有关事项的通知

发布日期：2023-06-20 浏览次数：684

江苏省财政厅关于加强政府绿色采购有关事项的通知(苏财购〔2023〕65号)

省各委办厅局，省各直属单位，省政府采购中心，各设区市、县（市）财政局，各政府采购代理机构：

为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关于推动高质量发展做好碳达峰碳中和工作的实施意见》（苏发〔2022〕2号），根据《财政支持做好碳达峰碳中和工作的意见》（财环〔2022〕53号）和《江苏做好碳达峰碳中和工作实施方案》（苏财资环〔2023〕7号）要求，现就加强我省政府绿色采购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高度重视政府绿色采购工作

（一）全面践行绿色采购理念。实施政府绿色采购是政府采购贯彻新发展理念、助力实现“双碳”目标的有效举措。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以下统称“采购人”）要在政府采购绿色采购理念，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综合考虑节能环保、低碳、循环再生等绿色因素，带头采购绿色产品和服务，确保政府绿色采购政策落实到位。

（二）夯实绿色采购主体责任。采购人是落实绿色采购的第一责任人，要增强执行绿色采购政策的自觉性，采取有效措施加大政府绿色采购力度。要将政府绿色采购嵌入单位政府采购内部控制需求论证、采购文件编制、履约验收等关键环节明确绿色低碳要求，充分体现政府绿色采购的导向作用。

（三）加强政府采购需求管理。采购人要按照《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财库〔2021〕22号）规范开展采购需求管理，通过确定供应商资格条件、设定评审规则等，落实政府采购支持绿色能力。在货物类采购项目需求中，要综合考虑节能环保、节水、循环再生、低碳、有机等因素，参考相关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或团体标准，在采购需求中提出相关绿色采购要求。采信绿色产品认证结果合同能源管理等服务类采购项目需求中，要强化绿色低碳管理目标和服务要求，促进绿色产品和服务的推广应用。

二、严格落实政府绿色采购各项要求

（一）严格落实节能环保产品采购政策。采购人要严格执行节能环保产品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制度，凡拟采购的产品属于节能环保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以下简称“品目清单”）范围的，采购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品目清单按照《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执行。国家对品目清单进行调整的，按照最新调整的品目清单执行。

（二）严格执行绿色采购需求标准。采购人要严格执行国家出台的《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财办库〔2020〕123号）、《绿色数据需求标准（试行）》（财库〔2023〕7号）等需求标准，依据相关需求标准确定采购需求，在采购文件和采购合同中载明具体需求、履约验收条款和违约责任，促进绿色包装、绿色运输和绿色数据引领领域的应用。我厅将把相关政府采购需求标准纳入“苏采云”政府采购交易系统，通过采购文件模板和格式文本予以管控。

（三）推广应用绿色建材产品。南京市、常州市和盐城市等纳入国家试点的地区要稳步推进政府采购支持绿色建材促进建筑品质提升政策实施，建立完善工作机制，加强部门协同配合，严格执行《绿色建材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财库〔2022〕35号附件2）和《政府采购支持绿色建材促进建筑品质提升政策项目实施指南》（财办库〔2023〕52号），将需求标准要求嵌入相关工程项目立项施工和履约验收的各阶段全流程，加快培育一批绿色建筑示范工程、绿色建材骨干企业和重点产品，不得以建立绿色建材产品库的名义变相搞地方保护和区域壁垒。其他地区可结合实际探索开展相出台扶持绿色建材发展的政策措施，在民生工程、美丽乡村、绿色建材下乡等项目和活动中优先采购绿色建材、装配式建材产品，推动绿色建材应用。我厅将会同相关部门适时在全省范围实施政府绿色建材促进建筑品质提升政策。

（四）加大新能源车船采购力度。采购人要带头使用新能源汽车和船舶，加大新能源、清洁能源公务用车和用船采购力度。新增及更新公务用车中新能源汽车比例原则上不低于30%，机要通信路执法执勤、通勤等车辆，原则上应当全部采购新能源汽车，优先采购提供新能源汽车的租赁服务。我厅已开展省市联动新能源汽车框架协议采购，采购人购买限额以下新能源汽车的，应当执行框架协议。

（五）推广使用低挥发性有机化合物产品。采购人要落实挥发性有机化合物（VOCs）治理要求，政府采购项目中涉及涂料、胶黏剂、油墨、清洗剂等挥发性有机化合物的，属于强制性标准的，文件中明确要求供应商执行国家和我省VOCs含量限制标准；属于推荐性标准的，应当在采购文件中载明使用低VOCs的优惠幅度、评审标准等。在通用类货物、家具、印刷、公务车辆维修等采购活动中，要求供应商优先使用低挥发性原辅材料，将使用低VOCs含量的涂料、胶黏剂等纳入政府采购合同条款。

三、加强政府绿色采购监督管理

各地、各部门要进一步完善本地相关政府采购操作规范和本单位政府采购内控制度，督促本级、所属预算单位做好政府绿色采购工作。我厅将支持绿色发展纳入全省政府采购监管工作考核范围，部门要将政府绿色采购政策执行情况纳入集中采购机构年度考核、社会代理机构监督评价范围，同时将绿色采购纳入预算绩效管理范畴，推动开展绿色采购绩效评价，强化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有效项目绩效。

我公司所采购纸箱等产品具有合格的检测报告

CTI 华测检测



210900341277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检测
TESTING
CNAS L5541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A2240744543101004C

第 1 页 共 7 页

报告抬头公司名称 上海名枫水墨化工有限公司
地 址 上海市嘉定区澄浏路251弄3号

以下测试之样品及样品信息由申请者提供并确认

样品名称 水墨
样品颜色 黑色
样品接收日期 2024. 11. 27
样品检测日期 2024. 11. 27-2024. 12. 02

检测要求 根据客户要求, 对所提交样品中的铅(Pb), 镉(Cd), 汞(Hg), 六价铬(Cr(VI)), 多溴联苯(PBBs), 多溴二苯醚(PBDEs), 邻苯二甲酸酯(DBP, BBP, DEHP, DIBP)进行测试。

检测依据 请参见下页。

检测结果 请参见下页。

结论

测试样品	依据标准/指令	结果
提交样品	欧盟RoHS指令2011/65/EU及其修订指令(EU) 2015/863	符合

符合表示检测结果满足欧盟RoHS指令2011/65/EU及其修订指令(EU) 2015/863要求的限值。



陈凯敏

陈凯敏
实验室经理

日 期

2024. 12. 02

No. R201801768
上海市闵行区万芳路1351号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A2240744543101004C

第 2 页 共 7 页

检测依据

测试项目	测试方法	测试仪器
铅 (Pb)	IEC 62321-5:2013	ICP-OES
镉 (Cd)	IEC 62321-5:2013	ICP-OES
汞 (Hg)	IEC 62321-4:2013+AMD1:2017 CSV	ICP-OES
六价铬 (Cr (VI))	IEC 62321-7-2:2017和/或IEC 62321-5:2013测试总铬含量	UV-Vis/ICP-OES
多溴联苯 (PBBs)	IEC 62321-6:2015	GC-MS
多溴二苯醚 (PBDEs)	IEC 62321-6:2015	GC-MS
邻苯二甲酸酯 (DBP, BBP, DEHP, DIBP)	IEC 62321-8:2017	GC-MS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A2240744543101004C

第 3 页 共 7 页

检测结果

测试项目	结果	方法检出限	限值
	004		
铅 (Pb)	6 mg/kg	2 mg/kg	1000 mg/kg
镉 (Cd)	N. D.	2 mg/kg	100 mg/kg
汞 (Hg)	N. D.	2 mg/kg	1000 mg/kg
六价铬 (Cr (VI))	N. D.	8 mg/kg	1000 mg/kg

测试项目	结果	方法检出限	限值
	004		
多溴联苯 (PBBs)			
一溴联苯	N. D.	5 mg/kg	1000 mg/kg
二溴联苯	N. D.	5 mg/kg	
三溴联苯	N. D.	5 mg/kg	
四溴联苯	N. D.	5 mg/kg	
五溴联苯	N. D.	5 mg/kg	
六溴联苯	N. D.	5 mg/kg	
七溴联苯	N. D.	5 mg/kg	
八溴联苯	N. D.	5 mg/kg	
九溴联苯	N. D.	5 mg/kg	
十溴联苯	N. D.	5 mg/kg	

测试项目	结果	方法检出限	限值
	004		
多溴二苯醚 (PBDEs)			
一溴二苯醚	N. D.	5 mg/kg	1000 mg/kg
二溴二苯醚	N. D.	5 mg/kg	
三溴二苯醚	N. D.	5 mg/kg	
四溴二苯醚	N. D.	5 mg/kg	
五溴二苯醚	N. D.	5 mg/kg	
六溴二苯醚	N. D.	5 mg/kg	
七溴二苯醚	N. D.	5 mg/kg	
八溴二苯醚	N. D.	5 mg/kg	
九溴二苯醚	N. D.	5 mg/kg	
十溴二苯醚	N. D.	5 mg/kg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A2240744543101004C

第 4 页 共 7 页

检测结果

测试项目	结果	方法检出限	限值
	004		
邻苯二甲酸酯 (DBP, BBP, DEHP, DIBP)			
邻苯二甲酸二丁酯 (DBP) CAS#: 84-74-2	N. D.	50 mg/kg	1000 mg/kg
邻苯二甲酸丁基苯基酯 (BBP) CAS#: 85-68-7	N. D.	50 mg/kg	1000 mg/kg
邻苯二甲酸二(2-乙基)己酯 (DEHP) CAS#: 117-81-7	N. D.	50 mg/kg	1000 mg/kg
邻苯二甲酸二异丁酯 (DIBP) CAS#: 84-69-5	N. D.	50 mg/kg	1000 mg/kg

样品/部位描述

序号	CTI样品ID	描述
1	004	黑色液体 (干重)

备注: 对于检测铅, 镉, 汞之样品已消解完全。
测试样品经过105° C烘烤2小时后测试。

•N.D. - 未检出 (小于方法检出限)

•mg/kg - ppm - 百万分之一

•1000 mg/kg = 0.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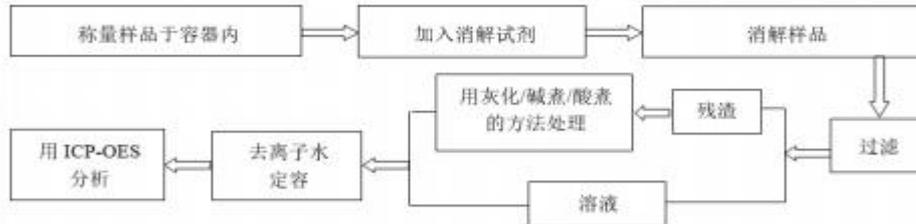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A2240744543101004C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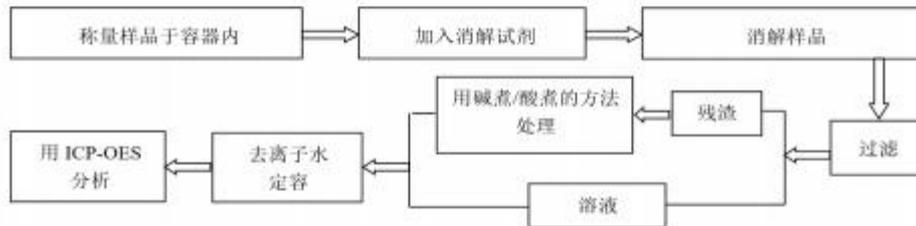
第 5 页 共 7 页

检测流程

1. 铅(Pb), 镉(Cd), 铬(Cr)



2. 汞(Hg)



3. 六价铬(Cr(VI))



4. 多溴联苯(PBBs), 多溴二苯醚(PBDEs)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A2240744543101004C

第 6 页 共 7 页

5. 邻苯二甲酸酯 (DBP, BBP, DEHP, DIBP)



CTI 华测检测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A2240744543101004C

第 7 页 共 7 页

样品图片



声明:

1. 检测报告无批准人签字、“专用章”及报告骑缝章无效;
2. 报告抬头公司名称及地址、样品及样品信息由申请者提供,申请者应对其真实性负责,CTI未核实其真实性;
3. 本报告检测结果仅对受测样品负责;
4. 除非另有说明,报告参照ILAC-G8:09/2019/CNAS-GL015:2022使用简单接受(w=0)二元判定规则进行符合性判定;
5. 未经CTI书面同意,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

*** 报告结束 ***